

梧田街道塘西村城中村改造工程建设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0年8月15日，温州宏升置业有限公司成立验收工作组，进行“梧田街道塘西村城中村改造工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根据《梧田街道塘西村城中村改造工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原温州市瓯海区环境保护局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自主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选址于温州市瓯海区梧田街道塘西村 B-15、B-17b、B-18a 地块。项目主要内容为房地产建设项目，实际总用地面积 58958.6m²，总建筑面积 267276.51m²，其中地上计容建筑面积 204702.75m²（其中 B-15 地块住宅面积 96108.02m²，商业用房 6066.07m²，配套用房 5044.76m²，地下车库及地下室 34707.7m²；B-17b 地块住宅面积 42007.67m²，商业用房 1568.09m²，配套用房 6309.82m²，地下车库及地下室 16727.63m²；B-18a 地块住宅面积 38352.78m²，商业用房 2318.91m²，配套用房 6926.68m²，地下车库及地下室 11138.38m²），建筑物主要包括住宅用房、配套用房、底层商业用房、地下车库及地下室等。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 2017 年 6 月委托浙江工业大学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梧田街道塘西村城中村改造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

响报告表》，并于2017年6月15日通过了原温州市瓯海区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温瓯环建〔2017〕182号)。项目于2017年11月开工，2019年6月竣工。

3、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192146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00万元，占投资额的0.26%。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梧田街道塘西村城中村改造工程建设项目。项目原包括B-11a、B-15、B-17b和B-18a地块。因B-11a地块随“温州市瓯海区梧田街道塘西村B-11a、B-13a地块建设项目”一起设计、施工、竣工和自主验收，本次未包含B-11a地块。

二、工程变更情况

经现场调查确认，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批复建设内容发生微小的变化，但总的经济技术指标基本不变，不属于重大变更。同时本次验收内容未包含B-11a地块。具体见验收调查报告。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雨、污管网已铺设完成。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项目居民入住、餐饮入驻营运后，商业餐饮废水经隔油池隔油处理后，汇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纳管后排入温州市中心片污水处理厂再处理后排放。

2、废气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进出汽车产生的汽车尾气和油烟废气等。



地下室汽车库采用机械抽排方式进行通风换气，尾气排风口设在绿化带内排放废气；住户厨房油烟废气经各自油烟机处理后由专用管道引至各住宅楼屋顶排放，入驻的餐饮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专用管道引至楼顶排放。

3、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日常生活噪声、进入小区的汽车交通噪声以及水泵房、地下室排风机等的噪声。

通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减震措施，日常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运行状态等措施，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同时加强车辆进出管理，设置绿化带、减速慢行、禁鸣和安装双层玻璃等方式降低汽车交通噪声的影响。

4、固体废弃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住宅居民、商业用房等场所产生的生活垃圾。各功能区设置固定垃圾收集箱，垃圾袋装化后分类收集在各垃圾收集箱中，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由于目前尚无居民入住，后期入驻的商业场所及相关设备还未正式投入运行，尚无各类污染物产生，所以暂无法开展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评估。

五、验收结论

经资料查阅和现场核查，梧田街道塘西村城中村改造工程建设项目环评手续齐备，技术资料齐全，环境保护设施基本按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要求建成，基本具备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转的条件，由于目前尚无居民入住，配套的商业场所及相

关设备还未正式投入运行（营），尚未产生污染，所以仅开展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调查，暂无法进行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的监测评估。经审议，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六、验收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后续要求

1、依照有关技术规范，完善验收调查报告相关内容和其他资料。及时项目环境信息，公示验收调查报告。

2、居民入住、商业场所等投入营运后，物业管理部门要对化粪池、地下车库机械排风系统等设施定期进行清理维护，确保正常运行，并做好生活废水跟踪监测工作，确保达标排放。

3、指导居民做好垃圾的分类收集工作，及时让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签到表。

验收组成员签字：

子龙 董金忠 万哲赞
钱宇斌

温州宏升置业有限公司验收工作组

2020年8月15日



梧田街道

[illegible]